

关于对华安奥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年报问询函【2019】第 291 号

华安奥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奥特）董事会并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

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保留意见审计事项

你公司财务报告被会计师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是：“华安奥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的账面价值为 47,666,387.26 元，其中个人借款 37,577,674.25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78.83%，占资产总额的金额 28.01%。我们无法就该部分款项的性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账面金额进行调整。”审计附注中显示其他应收款个人借款主要为办事处及项目借款，公司就该部分借款未计提坏账准备。

你公司上期其他应收款中“办事处及项目借款”期末余额为 15,812,611.18 元。上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与本年相同。上期的审计意见为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请你公司说明：

- （1）会计师无法获取审计证据的原因；
- （2）个人借款发生的背景、原因，以及期末存有较大余额的合

理性；上述借款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形；

(3) 上述借款发生时公司执行的内部控制流程，是否履行审议及披露程序；

(4) 针对上述借款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催收措施；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会计师说明 2017 年针对其他应收款“办事处及项目借款”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是否存在与导致本年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的相同的审计事项；上期审计意见为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合理性。

2、关于毛利率

你公司本年毛利率为-3.07%，上年为 56.11%，变动幅度较大。

请公司结合报告期内产品的品种结构、销售数量、销售价格等的变动情况，说明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原因；导致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因素是否具有持续性。

3、关于开发支出

你公司本年开发支出期末余额为零，上年余额为 10,723,166.42 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显示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为 10,723,166.42 元。你公司附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未见有增加、减少金额。

请你公司：

(1)说明开发支出由上期的10,723,166.42元减为0元的原因;

(2)说明开发支出是否已全额资本化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且被处置,具体账务处理情况;现金流量表中存在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但附注中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未见有增加、减少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说明。

4、关于支付的税费

你公司本期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的各项税费为756,243.21元、上年为11,477,362.27元,下降幅度较大。本期营业收入14,980,705.12元;上期为27,988,549.15元。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上期变化不大。

请你公司结合经营情况分析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变化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5、关于客户与供应商重合

你公司本年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均有香山红叶建设有限公司,同时公司存在对其预收账款230万元,账龄超过一年。

请你公司:

(1)结合对香山红叶建设有限公司销售、采购的具体内容说明其既向其销售,又向其采购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其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2)说明预收账款超过一年未结算的原因。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8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部

2019年7月30日